

ETWB(T) 3/9/39 Pt.2

電話：2189 2182  
傳真：2104 7274

香港中區  
花旗銀行大廈 3 樓  
立法會秘書處  
交通事務委員會秘書  
劉國昌先生

劉先生：

### 打擊不當駕駛行為的措施

在較早前舉行的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討論上述議題時向我們索取與跟車太貼及酒後駕駛有關的法例資料。現把有關資料載述如下。

#### 關於跟車太貼的海外法例及檢控數字

根據我們研究所得，各國打擊跟車太貼的做法各有不同。從蒐集所得資料所見，在意大利、日本、馬來西亞、俄羅斯、新加坡、英國，以及美國的加利福尼亞州、哥倫比亞、馬里蘭州、弗吉尼亞州及華盛頓共五個州市，跟車太貼都不屬於特定罪行。

至於在澳洲、加拿大、德國以及美國的馬薩諸塞州及明尼蘇達州，法例則訂明跟車太貼屬特定罪行，惟各地有關安全距離的規定及執法方式卻不相同；有關詳情載於**附件 A**。

大部分把跟車太貼列作特定罪行的國家都未能向我們提供檢控數字。只有澳洲提供了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的數字(見附件 A)。

### 外國對酒後駕駛的懲處

我們取得澳洲新南威爾士州、新加坡、加拿大魁北克省、英國、新西蘭、美國亞利桑那州及日本等七地的資料。詳情載於**附件 B**。簡單來說，海外國家針對酒後駕駛的最高罰款由港幣 2 000 元至 75 000 元不等，而監禁年期則由零至三年不等。首次定罪所扣的違例駕駛分數由 3 至 25 分不等。有些國家會把違例司機的駕駛執照暫時吊銷三個月，有些國家則會永久吊銷其執照。而第二次定罪或屢次違例被定罪者罰則亦會較重。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戴家珮

代行)

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七日

把跟車太貼訂為特定罪行的國家／城市的資料

## 把跟車太貼訂為特定罪行的國家

國家	法例規定	安全距離的定義	罰則	使用的儀器	檢控統計數字
澳洲 (維多利亞州)	司機行車時必須與前車保持足夠的距離，以致有需要時可安全停車，避免與前車相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法例並無明確規定</li> <li>• 根據行車時間距離執法(以兩秒為準則)</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 分違例駕駛分數</li> <li>• 138 澳元(定額罰款)</li> </ul>	無	二零零二年： 發出 2 368 張定額罰款通知書 二零零三年： 發出 3 444 張定額罰款通知書
澳洲 (南澳洲)	司機行車時必須與前車保持足夠的距離，以致有需要時可安全停車，避免與前車相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法例並無明確規定</li> <li>• 根據行車時間距離執法(以兩秒為準則)</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 分違例駕駛分數</li> <li>• 182 澳元(定額罰款)</li> </ul>	配備數碼攝錄機的雷射槍	二零零二年： 發出 449 張定額罰款通知書 二零零三年： 發出 493 張定額罰款通知書
澳洲 (悉尼)	司機行車時必須與前車保持足夠的距離，以致有需要時可安全停車，避免與前車相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法例並無明確規定</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3 至 4 分違例駕駛分數</li> <li>• 每個罰款單位為 110 澳元／最多 20 個罰款單位</li> </ul>	無	資料不詳
美國 (馬薩諸塞州)	司機須充分考慮前車的車速、公路上的交通和路面情況，與前車保持合理及緊慎的距離，不得跟車太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法例並無明確規定</li> <li>• 根據行車時間距離執法(以兩秒為準則)</li> </ul>	資料不詳	無	資料不詳

國家	法例規定	安全距離的定義	罰則	使用的儀器	檢控統計數字
美國 (明尼蘇達州)	司機須充分考慮前車的車速、公路上的交通和路面情況，與前車保持合理及緊慎的距離，不得跟車太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長車規定為 500 呎(其他車輛不適用)</li> </ul>	資料不詳	無	資料不詳
加拿大	司機行車時必須按情況與前車保持合理距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法例並無明確規定</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至 6 分違例駕駛分數</li> <li>110 至 300 加拿大元</li> </ul>	無	資料不詳
德國	跟車太貼屬違例事項，惟條文內容不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行車距離如只有 1.5 秒，屬輕微違規。</li> <li>行車距離如少於一半車速的十分之五(車速每小時 4 公里=1 米距離)，屬嚴重違規。</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輕微違規的罰款為 25 至 35 歐元</li> <li>嚴重違規的罰款為 50 至 150 歐元</li> </ul>	舉證視像數據系統(車內裝置及流動系統)	資料不詳

酒後駕駛違例事項罰則一覽表

國家/州/省及法定限度	首次違例的罰則					第二次違例的罰則				
	罰款		監禁	暫時 吊銷執照	被記的違例 駕駛分數	罰款		監禁	暫時 吊銷執照	被記的違例 駕駛分數
	當地貨幣	折合港幣				當地貨幣	折合港幣			
香港										
血液所含酒精濃度： 每 100 毫升血液內含 ≥50 毫克酒精	≤25 000 元	≤25 000 元	≤3 年	不會吊銷	10 分	≤25 000 元	≤25 000 元	≤3 年	≥2 年	10 分
新南威爾士(澳洲)										
血液所含酒精濃度： 每 100 毫升血液內含 50 至 80 毫克酒精	1 100 澳元	6 600 元	不適用	3 至 6 個月	3 分	2 200 澳元	13 200 元	不適用	6 個月至 無限期	3 分
血液所含酒精濃度： 每 100 毫升血液內含 80 至 150 毫克酒精	2 200 澳元	13 200 元	≤9 個月	6 個月至 無限期		3 300 澳元	19 800 元	≤1 年	1 年至 無限期	
血液所含酒精濃度： 每 100 毫升血液內含 ≥150 毫克酒精	3 500 澳元	21 000 元	≤18 個月	1 年至 無限期		5 500 澳元	33 000 元	≤2 年	2 年至 無限期	
新加坡										
血液所含酒精濃度： 每 100 毫升血液內含 ≥80 毫克酒精	1 000-5 000 新加坡元	4 700-23 500 元	≤6 個月	≥1 年	不適用	3 000-10 000 新加坡元	14 100-47 000 新加坡元	≤1 年	≥1 年	不適用
魁北克省 (加拿大)										
血液所含酒精濃度： 每 100 毫升血液內含 ≥80 毫克酒精	≥600 加拿大元	≥3 800 元	不適用	1 年	4 分	不適用	不適用	≥14 日 (第三次或之後 違例為≥3 個月)	3 年 (第三次或之後違 例為5 年)	4 分
英國										
血液所含酒精濃度： 每 100 毫升血液內含 ≥80 毫克酒精	≤5 000 英磅	≤75 000 元	≤6 個月	≥1 年	3 至 11 分	≤5 000 英磅	≤75 000 元	≤6 個月	≥3 年	3 至 11 分

國家/州/省及法定限度	首次違例的罰則					第二次違例的罰則				
	罰款		監禁	暫時 吊銷執照	被記的違例 駕駛分數	罰款		監禁	暫時 吊銷執照	被記的違例 駕駛分數
	當地貨幣	折合港幣				當地貨幣	折合港幣			
新西蘭										
血液所含酒精濃度： 每 100 毫升血液內含 ≥80 毫克酒精	≤4 500 新西蘭元	≤25 650 元	≤3 個月	≥6 個月	註 1	≤4 500 新西蘭元 (第三次或 之後違例為 ≤6 000 新西蘭元)	≤25 650 元 (第三次或之 後違例為 34 200 元)	≤3 個月 (第三次或之後 違例為≤2 年)	≥6 個月 (第三次或之後違 例為≥1 年)	註 1
亞利桑那州(美國)										
血液所含酒精濃度： 每 100 毫升血液內含 80 至 150 毫克酒精	≥250 美元	≥2 000 元	≥10 日	≥3 個月	8 分	500-750 美元	4 000-6 000 元	3 至 8 個月	1 至 3 年	8 分
血液所含酒精濃度： 每 100 毫升血液內含 ≥150 毫克酒精			≥1 個月							
日本										
血液所含酒精濃度： 每 100 毫升血液內含 34 至 57 毫克酒精 (在酒精影響下駕駛)	最高罰則為監禁 1 年或最高罰款 30 萬日元 (港幣 22 350 元)			≤2 年	6 分	資料不詳				
血液所含酒精濃度： 每 100 毫 升血液內含 ≥57 毫克酒精 (在酒精影響下駕駛)					13 分					
嚴重受酒精影響 (醉酒駕駛)	最高罰則為監禁 3 年或最高罰款 50 萬日元 (港幣 37,250 元)			2 年	25 分					

註 1： 在新西蘭，未滿 20 歲人士在下列情況會被扣 50 分的違例駕駛分數：

- 在呼氣或血液中的酒精含量超過法定限度的情況下駕駛或企圖駕駛；
- 未能或拒絕等候呼氣檢查測試結果；
- 未能或拒絕接受舉證用的呼氣測試或血液測試。

不過，呼氣或血液中酒精含量超過訂明限制的司機如已年滿 20 歲，則不會被扣違例駕駛分數。